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E10687 号

立信
(特)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2
二、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8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E10687 号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19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的认定。

一、重大固有限制的说明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发行证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三、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同时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及相关规定对 2019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并对上述认定负责。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五、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上述规定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六、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9年6月30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公司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三、内部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详情如下：

序号	类别	名称	基准日
1	公司本部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2	一级子公司	宜昌蓝天气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3	一级子公司	宜昌金猢和远气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4	一级子公司	湖北和远气体销售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5	一级子公司	武汉市天赐气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6	二级子公司	武汉市江堤气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7	一级子公司	赤壁和远气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8	一级子公司	湖北浠水蓝天联合气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9	一级子公司	黄石和远气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10	一级子公司	十堰和远气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11	一级子公司	襄阳和远气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12	一级子公司	老河口和远气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13	一级子公司	荆州市骅珑气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14	一级子公司	荆门鸿程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15	一级子公司	和远气体潜江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16	一级子公司	伊犁和远气体有限公司	2019年6月30日

纳入评价范围的事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资金管理、投资管理、对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安全生产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子公司、事项和业务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具体情况如下：

1、内部环境

公司的内部环境反映了管理层和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及其重要性的态度、认识和行动。内部环境的好坏直接决定着公司其它控制能否有效实施。公司一贯本着稳健、守法、合规经营的基本理念，积极营造良好的控制环境，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治理结构设置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完善经营机制、强化经营管理的同时，逐步建立健全了与业务性质和规模相适应的治理结构。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运作良好，形成了一套精简、高效、透明、制衡的经营管理框架，为公司的规范运作、长期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已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聘请了独立董事，同时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2）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明确职责权限，将权利与责任落实到各责任单位。

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企业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指导及协调内部审计及其他相关事宜等。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在内控责任方面明确各子公司第一负责人为内控第一负责人，落实各一线公司各部门的内控责任，在总部统一的管理框架下，自我能动地制定内控工作计划并监督落实。总部及一线公司持续进行内控宣传培训工作，提升各级员工的内控意识、知识和技能。

公司总部设立审计部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内部控制的建立、实施及完善等日常工作，通过梳理业务流程、编制内部控制评估表、内控调查表、调查问卷、专项讨论会等，组织总部、各子公司、各业务部门进行自我评估及定期检查，推进内控体系的建立健全。总部各专业部门及各子公司均设有内控专员等相关内控管理岗位，负责本单位内部控制的日常管理工作。

（3）内部审计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等内部控制工作的规章制度，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依法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督查工作。审计部设专职人员，对公司经营生产情况、财务安全状况等活动进行审计、核查，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合理性作出合理评价，并对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4）人力资源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制定了系统、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辞退与辞职、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晋升与奖惩等进行规范管理，形成了良好的吸引人才、培养人才和留住人才的机制，稳定核心员工队伍。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注重员工的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切实加强员工的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的素质，保证了公司战略目标及经营计划的实现。

（5）企业文化

公司秉承“和以致远、同心同德、同向同行”的核心价值观，倡导“始终致力于优化客户供气方案、始终致力于降低客户用气成本、始终致力于保证客户用气安全”的经营理念，将公司打造成中国气体行业领导者。公司尊重人才，追求开放透明的体制和公平的回报，积极促进公司业绩和员工薪酬的双增长。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文化的宣传和推广，每年组织全公司范围内的“目标与行动”专题活动，由公司管理层进行公司目标和价值观的宣讲。在任用和选拔优秀人才时，把持续培养专业化、富有激情和创造力的职业经理队伍作为公司发展的一项重要使命。

2、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建立了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做到风险可控。公司已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应急预案、明确责任人员、规范处置程序，确保突发事件得到及时妥善处理。

同时，公司为更好的控制风险，对现有的风险评估机制中的风险识别、预警和危机处理方法及制度、机制上的建设进一步加强，并进一步完善突发事件督察及责任追究制度。

3、控制活动

本公司的主要控制措施包括：

（1）职责分离控制

公司对岗位设置按照职责分离的控制要求，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

（2）授权审批控制

公司各项需审批业务有明确的审批权限及流程，明确各岗位办理业务和事项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公司及各子公司的日常审批业务通过在信息化平台上进行自动控制以保证授权审批控制的效率和效果。

（3）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严格遵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建立了规范的会计工作秩序，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及各项具体业务核算制度，加强公司会计管理，提高会计工作的质量和水平。与此同时，公司通过不断加强财务信息系统的建设和完善，财务核算工作全面实现信息化，有效保证了会计信息及资料的真实、完整。

（4）财产保护控制

公司建立了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通过设立台账对各项实物资产进行记录、管理，坚持采取定期盘点以及账实核对等措施，保障公司财产安全。

（5）预算控制

公司通过编制营运计划及成本费用预算等实施预算管理控制，明确各责任单位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序，并通过对营运计划的动态管理强化预算约束，评估预算的执行效果。

（6）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制定了《公司绩效考核管理制度》以明确规范绩效考核工作，坚持客观公正、规范透明、绩效导向原则，按期组织季度考核年度考核，使绩效考核结果能为薪酬分配、人才甄选与培养、团队优化、薪金福利调整等提供决策依据。

公司将上述控制措施在下列主要业务活动中综合运用，并重点关注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资金管理、关联方交易、安全生产等高风险领域，同时对各种业务及事项实施有效控制，促进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①销售与收款

公司制定了《销售合同管理办法》《销售价格管理办法》《销售确认办法》《应收账款管理办法》《公司新业务开发管理办法》《客户日常管理办法》《核心客户管理办法》《业务监督管理办法》等销售与收款管理制度，明确了合同管理、价格管理、收入确认、货款回收、客户开发、客户维护和业务监督等业务环节的控制措施。公司销售业务流程清晰，控制严格，管理规范，监管到位，逾期账款及时催收并查明原因，避免与减少坏账发生。

②采购与付款

公司制定了《钢瓶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办法》等采购付款管理制度，明确了采购申请、询价、审批、合同订立、审核、采购、验收、对账、付款等环节的控制措施。公司任何采购必须有请购单，且请购单必须经相关主管和经理核准后，方得办理采购。在验收时，相关票据需与厂商送货相符，不合格的货物及时通知采购单位退回或扣款。公司与厂商的结算，由采购部根据付款申请单、送货单、发票向财务部请款，财务部经审核无误后，报请相关人员核准后履约付款。公司制定了与供应商定期对账制度，并对供应商进行相应评级，以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物品质量。

③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年度财务预算制度》等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公司资金管理、结算要求，加强资金业务管理和控制，从而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并保证资金安全。

④库存商品管理

公司对库存商品制订了《库存商品管理办法》，主要从岗位设置及职责划分、客户库存管理规定、公司仓库管理规定三个方面制订了相关制度对公司库存商品进行管理。

岗位设置及职责划分：公司对客户库存和公司仓库均设置了专门的仓库管理人员，对库存商品进行管理；仓库管理员负责产品货物的接收，配合销售部进行结算工作；生产运行部负责仓库储存及辅助设施的维护、保养等工作。

客户库存管理规定：公司明确了客户库存商品的发货与收货管理、现场管理、盘点与客户结算、财务核算等方面的要求，规范相关流程与管理程序，保护了客户库存商品的安全。

公司仓库管理规定：公司明确了液态产品、瓶装气产品分别在自产和外购情况下的管理要求，保护了公司仓库产品的安全，规范了相关流程与管理程序。

⑤关联方交易

公司关联交易采取公平、公开、公允、自愿、诚信原则，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市场价格定价，充分保护各方投资者的利益，必要时聘请专业评估师对相关交易进行评价并按规定披露，所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必要的授权批准程序。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明确划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关联方交易经过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批。

⑥安全生产

公司设立安全生产管理部门和安全监督机构，负责企业安全生产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制订了《安全检查管理制度》《安全教育与培训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制度》《承包商安全管理制度》《检维修安全管理制度》《特殊作业安全管理制度》《新建、改建、扩建工程“三同时”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制度》《安全生产奖惩管理制度》《事故管理制度》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公司严格贯彻预防为主的原则，采用多种形式增强员工安全意识，重视岗位培训，加强生产设备的经常性维护管理，及时排除安全隐患。公司对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按照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规定妥善处理，排除故障，减轻损失，追究责任。公司对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制定应急预案，同时按照规定向国家有关部门及时报告。

总体来看，公司对上述安生事故处理妥当，减轻了公司损失。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相关制度、流程等文件规定，组织开展内部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

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1%但小于2%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0.5%，小于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 (2)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3)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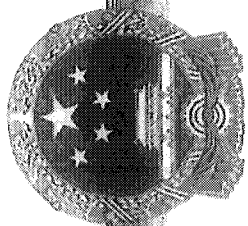
董事长：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906280040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此证副本, 仅作为
附件使用, 不作为
法律依据。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成立日期 2019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9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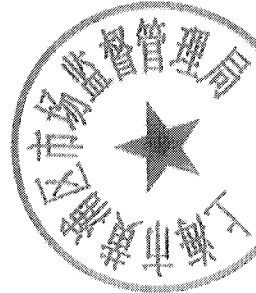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税务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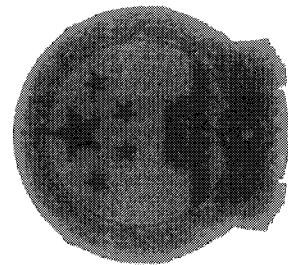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9 年 06 月 2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借。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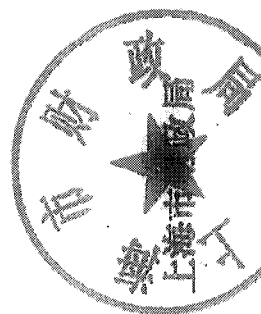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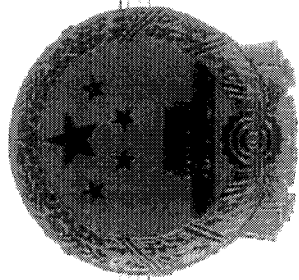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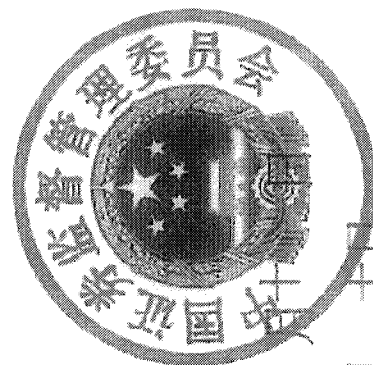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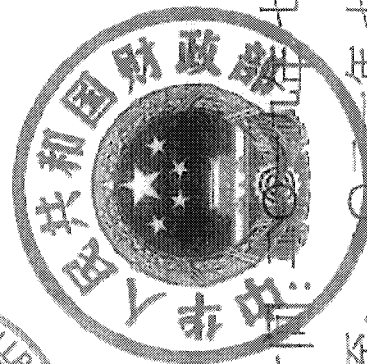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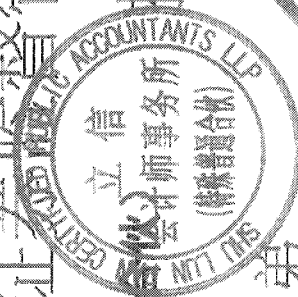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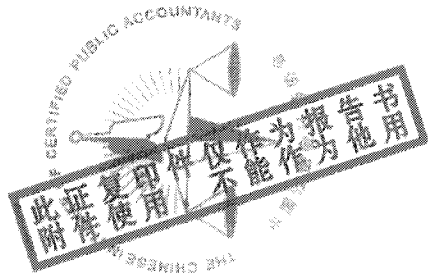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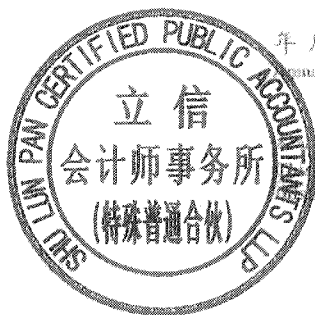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姓名 陈清江
 Full name 陈清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9-12-14
 Date of birth 1969-12-14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111196912144211
 Identity card No. 4201111969121442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公告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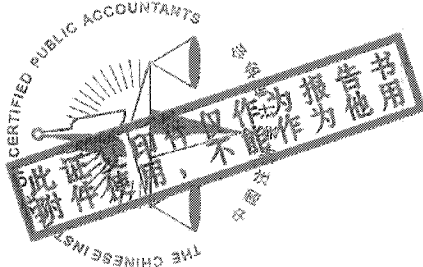
国家财政部公告

2015年4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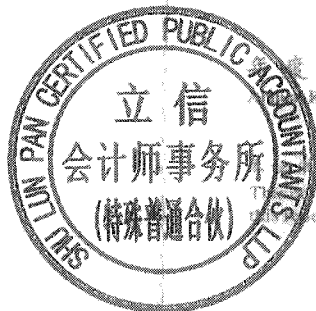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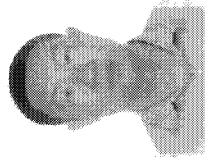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ACCOUNTING FIRM
 会计师事务所
 ACCOUNTING FIRM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LIXIN ACCOUNTING FIRM
 会计师事务所
 ACCOUNTING FIRM





姓名 张万强
 Full name 张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5-17
 Date of birth 1978-05-17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2431780517811
 Identity card No. 422431780517811



年检登记
 Renewal Registration

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注册号 (420003204828)

2006年05月01日



证书编号: 42000320482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5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